

《艾斯德尔传》第八章 问答

主题：天主藉艾斯德尔与摩尔德开扭转危机，保护选民

一、摩尔德开荣升国卿

问 1：哈曼死后，艾斯德尔得到了什么？

答：薛西斯王将哈曼的全部家产赐给艾斯德尔王后。表明哈曼的恶行彻底被定罪，他的财产作为惩罚转归艾斯德尔。

问 2：艾斯德尔在此时向王透露了什么？

答：她公开了摩尔德开是她的亲属，使王了解他们之间的亲缘关系。

问 3：摩尔德开获得了什么地位？

答：王将从哈曼手中收回的王之指玺交给摩尔德开，使他掌握国家重权，并由艾斯德尔委托他管理哈曼的家业。

二、艾斯德尔请求废除灭犹文书

问 4：艾斯德尔为何再次向王求情？

答：她跪在王前，含泪哀求王废除哈曼先前发布的灭绝犹太人的诏令，因为该法令仍在全国有效。

问 5：艾斯德尔说了哪些感人的话打动国王？

答：她说：“我怎能忍见我的民族遭受迫害？我怎能忍见我的亲属消灭？”表现她深厚的爱族之情和道义担当。

问 6：王是如何回应艾斯德尔的请求的？

答：王指出他已赐哈曼的产业给艾斯德尔，并处死了哈曼，以示态度。然后允许他们以王的名义发布新文书，保护犹太人。

问 7：王为何说“凡以君王名义所写，且盖有玉印的文书，决不得废除”？

答：这是波斯法律的特性，说明原来的灭犹法令虽无法撤销，但可以颁布新法另行应对，达成保护效果。

三、摩尔德开发布保护诏书

问 8：新文书何时起草？由谁主导？

答：在三月，即“息汪月”二十三日，摩尔德开召集御史，以王的名义起草新的法令。

问 9：新文书的内容是什么？

答：新诏令允许犹太人：

在各省各城中联合自卫；

杀害与他们敌对并加以攻击的人；

包括敌人的妇孺；

并夺取敌人财产。

问 10：新文书覆盖哪些地区？用哪些语言书写？

答：新诏令通告全国 127 个省，从印度到雇士（今埃塞俄比亚），用各地的语言书写，包括犹太人的语言（可能是希伯来语或阿拉美语）。

问 11：文书通过什么方式传达？

答：摩尔德开盖上王的玉印后，命令骑着御厩快马的驿使分送诏书，以确保迅速传遍全国。

问 12：新法令从何时开始生效？

答：在十二月，即“阿达尔月”十三日，与原先哈曼定的灭犹日同日，成了犹太人反击敌人的合法时刻。

† 灵修反思

天主转祸为福：原本是灭族的命令，如今反被用来拯救天主的子民，这呼应《创世纪》若瑟说的：“你们原来有意加害于我，天主却有意为善”（创 50:20）。

天主扶持义人：摩尔德开因忠诚与正义被升为国卿，取代邪恶的哈曼，显示天主最终必兴起义人、推翻恶者。

天主藉人施行救恩：艾斯德尔继续忠于她的召叫，在关键时刻不畏强权，为全民族请命；她成为旧约中的中保人物，预示基督的拯救角色。

行动中的信德：新的诏令不仅是文字上的胜利，也是实质性的解脱，为犹太人提供了合法的自卫与反击的权利。